**花蓮縣105學年特殊教育新進教師研習實施計畫**

一、依據：花蓮縣104-108年度特殊教育專業研習中長程發展計畫

二、目的：

 （一）增進特殊教育新進教師對於花蓮縣特殊教育概況、資源及鑑定流程之瞭解。

　（二）加強特殊教育班級經營之基本知能，以促進新進教師引領普通班特殊　　生的各項教學、輔導策略的能力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

四、承辦單位：花蓮縣玉里國小(南區特教資源中心)

五、研習時間及地點：

（一）時間：105年8月22日（一）上午9時00分至16時00分。

 105年8月23日（二）上午9時00分至16時00分。

 （二）地點：宜昌國中103教室。

 （三）名額：60人。

六、參加對象：

本縣特殊教育新進正式及代理教師。

七、研習內容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日期 | 研習時間 | 研習內容 | 講師 | 備註 |
| 8/22（一） | 08:30~09:00 | 報到 |  |  |
| 09:00-09:10 | 長官致詞 | 特幼科科長 |  |
| 09:10~10:10 | 花蓮縣特殊教育概況及資源 | 鑑輔會承辦人簡伶寧老師 |  |
| 10:10~12:10 | 花蓮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重新評估流程說明 | 鑑輔會承辦人簡伶寧老師 |  |
| 13:00-16:00 | 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系統網路操作及管理研習 | 宜昌國小陳伯源老師 |  |
| 8/23（二） | 09:00~12:00 | 特殊教育輔具及專業團隊服務工作說明 | 特幼科承辦人 |  |
| 13:00~16:00 | 巡迴輔導班及資源班經營經驗分享 | 景美國小黃梓佑老師 |  |

八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研習核給研習時數12小時。

九、經費來源：由花蓮縣政府相關經費項目下支應，經費概算表如附件一。

十、請惠予報名研習教師公假登記參加，惟課務自理。

十一、本計畫經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十二、經費概算